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ORIENTAL ENERGY CO., LTD.



二〇一九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证券代码：002221

股票简称：东华能源

二〇二〇年四月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行使职权，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一、公司经营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化工装置运行平稳，新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宁波基地缩短了年度例行检修时间，张家港基地装置安全稳定，保证了全年LPG深加工的规模产出；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中，牢牢抓住烷烃资源掌控优势，全年LPG业务规模实现稳中有升；强化核算，抢抓基础管理，经营效益有所提升；积极推行新战略的落地，及时调整新的投资方向，全力推进茂名一期项目建设，公司在大湾区的产业布局起步顺利。

（二）主营经营指标及经营情况

1、主要经营指标（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元）	46,187,623,600.18	48,942,864,332.39	-5.63%	32,678,284,77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4,002,053.20	1,078,441,579.13	2.37%	1,062,978,08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2,640,295.20	865,202,344.36	3.17%	903,623,40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77,952,566.73	2,402,702,138.77	-50.97%	2,140,332,131.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84	0.6642	5.15%	0.65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84	0.6623	5.45%	0.65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6%	13.20%	-0.74%	14.93%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总资产（元）	28,081,435,717.57	26,786,883,619.04	4.83%	22,394,424,65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326,855,706.79	8,388,557,388.69	11.19%	7,623,527,825.82

2019年实现营业总收入4,618,762.3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6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110,400.2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7%；基本每股收益0.6984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总收入	46,187,623,600.18	48,942,864,332.39	-5.63%
利润总额	1,440,139,804.75	1,380,878,272.70	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4,002,053.20	1,078,441,579.13	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2,640,295.20	865,202,344.36	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952,566.73	2,402,702,138.77	-50.97%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8,081,435,717.57	26,786,883,619.04	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326,855,706.79	8,388,557,388.69	11.19%
股本(万股)	164,978.28	164,978.28	0.00%

报告期内，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37%，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

2、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包括绿色化工板块、氢能源板块以及 LPG 贸易和分销板块。

(1) 绿色化工板块

随着页岩气革命成功，世界能源利用呈现出从“重石油、重化工”向“轻石油、轻化工”时代发展的趋势。公司顺应历史趋势，利用国际优质丙烷资源和国际先进的丙烷脱氢（PDH）技术发展丙烯产业，使丙烯产业成为一个独立的产业，彻底摆脱了丙烯产业发展必须依赖石油裂解，为丙烯下游产业尤其是以聚丙烯为原料的新材料产业的大力发展创造了条件。报告期内，张家港、宁波装置运行平稳，全年生产丙烯 114.5 万吨，较去年同比增长 8.02%；聚丙烯 92.7 万吨，较去年同比增长 15.88%。目前公司 PDH 装置产能全国第一，PP 产能位居全国前列、民营企业第一位。宁波目前正在建的 1 套 66 万吨/年 PDH 和 2*40 万吨/年 PP 装置建成投产后，公司在绿色化工领域的领先地位将会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提升。

2019 年 9 月份，公司在大湾区的战略布局正式启动，携手茂名市人民政府打造世界级绿色化工产业基地。公司与茂名市政府签订了投资协议，将在茂名市投资建设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总投资超 400 亿元，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约 450 万吨/年丙烯、350-400 万吨/年聚丙烯、100 万吨/年乙烯、50 万吨/年聚乙烯、10 万吨/年丁二烯和 20 万吨/年氢气的产能，

成为全球最大的聚丙烯生产基地，预计 2022 年茂名一期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将会新增丙烯、聚丙烯产能各 200 万吨/年。目前项目一期中的丙烷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已经完成立项备案，配套库区已经完成各项前期审批手续并正式开工。

（2）氢能源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 2 套 66 万吨 PDH 装置，每年副产 6 万吨高纯度低成本氢气，随着宁波新装置的投产，每年还会新增 3 万吨高纯度低成本氢气产能。大力发展氢能源板块，既是公司提高投资者回报的必然选择，也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更是契合国家新能源战略的题中之义。

一是张家港、宁波的氢气销售均已经实现突破。报告期内，除部分副产氢由公司自用外，大部分销售到附近的化工企业，同时，江苏东华港城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江苏地区首个氢燃料电池汽车加氢站实现了商业化运营，不仅为氢能源公交车辆提供加氢服务，也开始为氢能源物流车提供加氢服务。

二是积极参与长三角、珠三角地区氢能源产业链的建设。2019 年 7 月，公司加入长三角氢能基础设施产业联盟并成为副理事长单位，积极参与长三角氢能源产业链的建设，将在高纯度氢气供应、氢气储运系统研发、加氢站建设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在大湾区，公司将以茂名产业基地为支撑，推动《茂名市氢能产业发展规划》落地，支持茂名市由“油城”向“氢城”的战略转变，并逐步扩大氢能源产业在大湾区的发展，加速融入大湾区氢能源产业链。

三是与氢能产业链研究单位与企业广泛开展合作，积极探索氢能产业运营模式。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江苏东华氢能源有限公司，负责公司的氢能源板块，制定公司氢能源发展战略，统筹加氢站区域布局、氢能综合利用和储运设施研发工作。

（3）LPG 贸易和分销板块

公司围绕全球优质烷烃资源，以新加坡子公司为国际贸易平台，整合码头、船队、仓储物流等资源，广泛开展全球贸易，在 LPG 国际贸易中的影响力日益提升，对国内终端市场优质 LPG 供应、公司及其他公司的化工原料安全发挥了突出的作用，转口贸易也在应对中美贸易战中实现了自身的价值。

LPG 国内终端新零售业态建设稳步推进。（1）公司投资建设的 15 个 LPG 汽车加气站，自营或联合经营的 10 个民用三级站（简称钢瓶零售充装站），主要分布于江苏、浙江、上海

等长三角经济发达区域，经营基本稳定。(2) LPG 终端销售的物联网电子平台建设取得新进展，物联网模块开发已完成，相关专利完成申报，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开发完成并已在部分终端站点试运行。公司参股公司的新型复合材料气瓶标定工作有序推进中，已具备量产能力。“分销业务零售化、零售业务物联网化”的终端新业态建设正在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虽然受中美贸易战等外部不利因素影响，公司依托烷烃资源掌控优势，全年仍实现 LPG 业务规模 1104.8 万吨，较 2018 年保持稳中有升。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化工板块、贸易板块经营平稳，产量和贸易采购量稳重有升，氢能业务开始起步，有效应对了中美贸易战带来的冲击，全年实现归母净利润 11.04 亿元，比 2018 年增加 0.26 亿元。

3、经营情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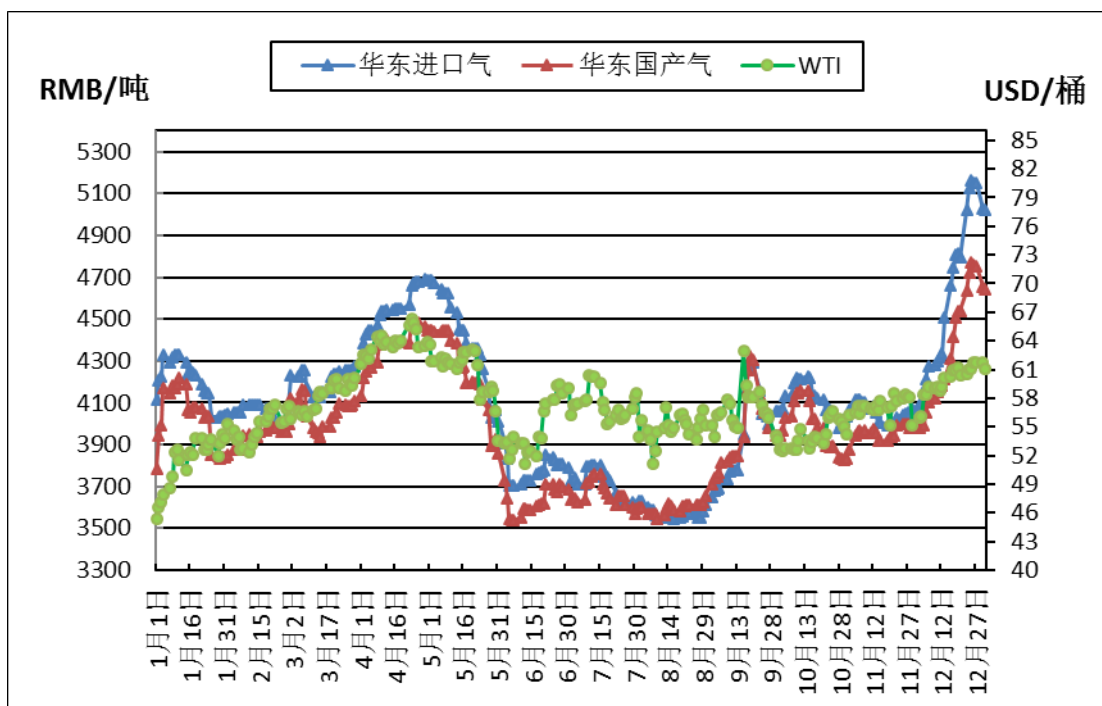
(1) 化工装置运行稳定安全，效率继续提高

张家港新材料在坚持落实公司经营目标的同时，狠抓生产安全管控不放松。一是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以高标准、零容忍狠抓安全生产，抓运行体系建设；二是经营管理细化，各项绩效考核落到实处，产品合格率、发货准确率等同比提升，产品质量稳定，生产装置节能降耗明显；三是精细化管理提优增效。持续提升管理水平，有效减低生产成本，提高项目经济效益。全年共生产丙烯 58.4 万吨，聚丙烯 42.7 万吨。在确保生产平稳运行的同时，设备检修、物流发货、质量控制、安全环保、综合管理等方面都实现了公司下达的目标。

宁波新材料以“安全生产、连续生产、清洁生产”为目标，深挖内部潜力，实行安全环保常态化管理，严格执行特殊作业规范及各项操作规程，推进项目技改，提高团队管理水平，PDH 装置和 PP 装置保持安全高负荷稳定运行，2019 年年度例行检修较去年缩短了 20 天左右，充分保证了装置产能增长，全年共生产丙烯 56 万吨，聚丙烯 50 万吨。同时，积极推进宁波新材料二期、三期项目建设。二期项目在一期的基础上对催化剂、反应器、加热炉、丙烯精馏塔等重点工艺环节进行了节能优化，以提高产品收率和降低单耗。二期项目 2019 年内已完成总投资的近 60%；并已完成年后的项目复工所需的材料、人员准备工作。该项目计划在 2020 年 6 月份实现中交并转入试车准备工作。三期项目采用美国原 DOW 公司的气相流化床的聚合工艺，2019 年内已完成桩基施工 90%；土建施工完成总量的 55%；设备订货完成总数的 92%；综合楼、仓库、中控室已经封顶；钢结构已经开始安装，将陆续建成投产。

(2) LPG 销售稳重有升，结构有所优化

2019年全球石油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基本贯穿了全年。原油价格在基本面环境中缺乏上涨的推动力，四季度受供应压力的影响又震荡上行。以下为2019年国际原油及华东地区进口、国产LPG价格对比图。



报告期内，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中，牢牢抓住资源掌控优势，克服中美贸易战等不利因素影响，全年仍实现LPG业务规模1104.8万吨，较2018年稳中有升。国际贸易方面，一是进一步的贴近市场，运作更灵活更多样化，通过换货、换船、船货结合、实货纸货结合等整合运作方式，为业务提供更多的机会；二是为进一步提高风险控制和管理能力；三是扩大与中东、西非等油气产源地生产商、贸易商的合作关系，应对中美贸易纠纷带来的不确定性；四是加强国际油气业务分析的前瞻性、预见性，为国际采购、贸易业务提供决策支持，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国内贸易方面，2019年国内需求市场受城镇燃气项目的推进、国内安全和环保政策影响，城镇民用气客户、小型工业用气企业和商业用气企业都不同程度的减少了用气量。在供需双重压力下，国内贸易加强结构调整，一是在调节库容、把控进货节奏和销售节奏上更加灵活；二是在稳固现有销售区域和客户的同时，继续加大市场开发的力度，扩大销售区域和客户；三是实现跨区域市场联动，及时调整销售策略，提高市场响应度、团队协作能力和货物流转速度。报告期内国内LPG年销售量完成270万吨，较去年同期减少20%左右。

(3) 基础管理继续强化，经营效益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核算，抢抓基础管理，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风险防控，筑实安全生

产根基，提高LPG深加工项目创新能力和生产管理水平和提升物流周转效率，克服了全年聚丙烯价格下行，化工品板块虽“量”增，但“价”低的不利影响，盈利能力有所提升，高质量完成LPG深加工项目全年产销目标。

（4）战略布局调整正式起步，珠三角基地未来可期

公司为巩固在PDH和PP领域的优势地位，结合国家发展战略和市场消费升级需求，及时调整了新的投资方向，积极布局珠三角，落子茂名，打造全球最大的丙烯和聚丙烯生产基地。报告期内，茂名一期项目前期工作全力推进，2019年9月与茂名市政府签订了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协议，并在2019年11月成立了项目子公司。目前，茂名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已经完成可研和立项备案，配套库区项目已经取得项目开工的所有合法性审批文件并于2020年3月21日正式开工建设。

（5）电商平台功能优化，终端物联网建设进展明显

聚烯堂平台作为聚焦于服务塑料行业的垂直电商，优化了交易功能与物流系统功能，进一步提升了平台服务能力。在物流等领域进行布局，积极寻求物流、仓储合作伙伴。以电商平台销售方式迅速占领、扩大塑化产品市场占有率，带动平台物流、资讯和大数据服务业务，提高平台经济效益。

终端物联网模块开发已完成，相关专利完成申报，和通信服务商就NB-iot应用、数据平台搭建的合作已初步完成，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开发完成并已在部分终端站点试运行。公司参股企业的新型复合材料气瓶标定工作有序推进中，已具备量产能力。

（三）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1、经营成果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46,187,623,600.18	48,942,864,332.39	-5.63%
营业成本	43,737,081,515.17	46,513,068,673.20	-5.97%
税金及附加	77,567,337.88	73,054,578.22	6.18%
销售费用	194,913,588.82	260,013,587.85	-25.04%
管理费用	297,710,140.82	323,907,634.36	-8.09%
财务费用	679,523,204.08	552,759,955.06	22.93%
研发费用	3,957,756.53	13,092,777.89	-69.77%
投资收益	60,173,817.47	104,687,625.67	-42.52%

资产减值损失		78,890,874.36	-100.00%
其他收益	122,742,499.61	59,283,628.28	107.04%
营业外收入	64,090,781.02	130,635,689.88	-50.94%
营业外支出	1,123,140.06	819,509.12	37.05%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104,002,053.20	1,078,441,579.13	2.37%

变动较大报表项目分析：

(1)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913.50 万元，下降 69.77%，主要为本期无新增研发项目。

(2)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4,451.38 万元，下降 42.52%，主要为本期购买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3)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7,889.09 万元，主要为期末库存存货可变现净值大于账面价值无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同比增加 6,345.89 万元，增长 107.04%，主要为本期收到税收返还增加所致。

(5)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6,654.49 万元，下降 50.94%，主要为本期收到政府奖励及违约金减少所致。

2、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984	0.6642	5.1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984	0.6623	5.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647	0.5329	5.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46%	13.20%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07%	10.59%	-0.5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71	1.52	-53.29%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65	5.29	6.81%
----------------------	------	------	-------

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增长5.15%，主要是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增加2.37%；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下降53.29%，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增加所致。

3、主要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47,383,747,879.53	51,794,428,368.84	-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46,205,795,312.80	49,391,726,230.07	-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952,566.73	2,402,702,138.77	-5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14,222,173,247.76	14,083,174,310.01	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13,878,560,091.54	13,668,588,644.15	1.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613,156.22	414,585,665.86	-17.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8,326,425,554.73	26,395,706,006.60	-68.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9,198,374,337.38	26,079,810,708.90	-64.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948,782.65	315,895,297.70	-376.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9,979,425.42	3,290,846,265.33	-81.46%

变动较大报表项目分析：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50.97%，主要为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增加所致等。

(2)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同比减少 68.46%，主要为本期贸易融资现金流量采用净额法列示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同比减少 64.73%，主要为本期贸易融资现金流量采用净额法列示所致。

(4)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76.02%，主要为偿还项目贷款、超短融、债券所致。

(5)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81.46%，主要为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以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4、资产、负债变动情况

主要资产、负债变动情况说明

项目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货币资金	8,525,563,671.73	8,496,472,675.27	0.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421,496.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49,698.63	-1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2,865,081.74	24,365,366.08	34.88%
应收票据	325,229,850.00	574,750,670.51	-43.41%
应收账款	1,529,537,941.58	1,200,472,678.13	27.41%
应收款项融资	1,388,721,967.52		
预付款项	706,285,893.01	484,350,749.37	45.82%
其他应收款	1,247,874,784.28	985,938,713.25	26.57%
存货	2,068,969,867.76	2,084,922,717.71	-0.77%
其他流动资产	284,331,003.23	2,776,110,580.29	-89.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21,432.61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1,066,274.45	9,621,172.98	15.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21,432.61		
投资性房地产	10,764,713.96	11,694,041.72	-7.95%
固定资产	7,599,736,276.81	8,099,062,842.69	-6.17%
在建工程	2,210,155,356.53	620,738,850.01	256.05%
无形资产	991,671,563.26	821,062,423.44	20.78%
商誉	196,491,056.23	196,491,056.23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5,937,403.97	42,305,998.13	8.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21,871.57	108,607,032.53	-34.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368,210.82	246,244,919.46	-55.59%
短期借款	9,563,721,051.08	7,919,614,161.91	20.76%
衍生金融负债	52,972,694.11	68,763,237.84	-22.96%
应付票据	3,079,807,752.04	2,013,321,613.20	52.97%
应付账款	723,973,091.56	804,123,360.08	-9.97%

预收款项	185,530,020.28	214,145,674.46	-13.36%
应付职工薪酬	71,424,017.24	53,309,580.02	33.98%
应交税费	146,132,674.00	221,808,776.53	-34.12%
其他应付款	55,286,428.63	229,653,517.23	-75.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8,536,062.62	1,027,541,941.40	124.67%
其他流动负债		1,200,000,000.00	-100.00%
长期借款	1,735,016,779.29	2,208,719,900.00	-21.45%
应付债券	627,638,055.12	1,718,455,508.34	-63.48%
长期应付款	107,948,761.67	604,828,942.69	-82.15%
递延收益	33,555,526.34	36,064,562.05	-6.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518,672.57	44,911,885.60	10.26%
实收资本	1,649,782,824.00	1,649,782,824.00	0.00%
资本公积	3,992,202,022.55	4,000,265,489.32	-0.20%
库存股	604,300,473.71	484,897,796.01	24.62%
其他综合收益	58,643,934.71	32,193,300.47	82.16%
专项储备	93,605,711.82	97,031,494.08	-3.53%
盈余公积	83,282,046.36	45,324,931.91	83.74%
未分配利润	4,053,639,641.06	3,048,857,144.92	32.96%

变动较大报表项目分析：

(1) 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 72,442.15 万元，主要为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列报的理财资金。

(2) 报告期末，衍生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 849.97 万元，增长 34.88%，为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24,952.08 万元，下降 43.41%，主要为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银行承兑汇票列入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4) 报告期末，预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22,193.51 万元，增长 45.82%，主要为本期采购货物预付款增加所致。

(5)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249,177.96 万元，下降 89.76%，主要为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理财资金列入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

(6)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 158,941.65 万元，增长 256.05%，主要为本期宁

波新材料二期、三期投入增加所致

(7) 报告期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减少 3,798.52 万元, 下降 34.97%, 主要为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8) 报告期末,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13,687.67 万元, 下降 55.59%, 主要为本期预付的工程款结算计入在建工程所致。

(9) 报告期末, 应付票据较期初增加 106,648.61 万元, 增长 52.97%, 主要为采购货使用信用证结算增加所致。

(10) 报告期末, 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 1,811.44 万元, 增长 33.98%, 主要为本期人员工资增加所致。

(11) 报告期末,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 17,436.71 万元, 下降 75.93%, 主要为本期第二限制性股权激励解锁所致。

(12) 报告期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 128,099.41 万元, 增长 124.37%, 主要为长期借款、融资租赁款将于一年内到期增加所致。

(13) 报告期末, 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120,000.00 万元, 主要为本期偿还超短融所致。

(14) 报告期末, 应付债券较期初减少 109,081.75 万元, 下降 63.48%, 主要为本期偿还债券所致。

(15) 报告期末, 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减少 49,688.02 万元, 下降 82.15%, 主要为本期偿还部分融资租赁款所致。

(16) 报告期末, 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增加 2,645.06 万元, 增长 82.16%, 主要为本期汇率变动报表差异。

(17) 报告期末, 盈余公积较期初增加 3,795.71 万元, 增长 83.74%, 主要为本期盈利增加所致。

(18) 报告期末, 未分配利润同比增加 100,478.25 万元, 增长 32.96%, 主要为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四）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684,710,241.6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4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A	2,499,125,615.11	5.41%
2	B	1,233,999,492.31	2.67%
3	C	1,055,210,355.18	2.28%
4	D	950,390,611.52	2.06%
5	E	945,984,167.48	2.05%
合计	--	6,684,710,241.60	14.4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801,687,782.5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5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A	3,502,441,837.99	8.54%
2	B	3,453,948,562.62	8.42%
3	C	3,109,501,569.63	7.58%
4	D	3,078,740,599.71	7.51%
5	E	2,657,055,212.56	6.48%
合计	--	15,801,687,782.51	38.53%

上述采购和销售客户中，无公司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公司。

液化石油气的国际采购和贸易业务市场化程度较高，具有完善的现货和期货市场，公司与国际市场上的主要生产商、贸易商均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资源掌控优势

当前 LPG 的国际交易已形成了“俱乐部交易”的格局资格壁垒，公司对烷烃资源的掌控能力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和保障。在业务转型及贸易资产剥离完成后，用于保障化工新材料的基础原料采购，仍由上市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公司实施，而受让贸易资产的关联方也会依托其在贸易、物流等领域的综合实力，对上市公司的原料采购承担兜底保供义务，公司在资源掌控方面的优势将进一步增强。

2、区位优势

公司的 PDH 和 PP 项目布局都在中国经济最发达的张家港、宁波等长三角地区，报告期内又做出布局珠三角的战略部署，在茂名建设全球最大的丙烯和聚丙烯生产基地。宁波、茂名等地，具有优良的港口条件，是北美、中东、澳大利亚等原料在远东最好的登陆点，长三角、珠三角是中国聚丙烯最大的消费市场，也是未来公司化工产品出口的最佳出海口，区位优势明显。

3、成本优势

PDH 制丙烯，工艺流程短，占地少、投资省、能耗低，清洁环保，相比其他技术路线而言具有成本优势。作为国内最大的 PDH 产能拥有者，经过多年的管理实践和对技术的消化吸收，可以进一步降低经营管理成本。公司生产的聚丙烯被称为工业的大米，市场空间广阔，随着氢能源的应用，PP 的成本优势将会更加明显。

4、研发优势

为促进新材料产业的快速发展，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品牌附加值，公司已于 2018 年设立了专门的研发中心，组建专门研发队伍，加大新产品牌号的研究开发。同时，研发部门积极做好技术储备，将研发人员下沉到一线生产基地，开发了热成型用均聚透明聚丙烯与高结晶聚丙烯，以满足不断提升的客户需求。公司将紧紧抓住国家战略发展规划的时代机遇，将 3D 打印材料和高端复合新材料，作为未来轻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重要发展方向。

5、LPG 终端物联网的平台优势

公司正在打造以新型复合材料瓶、智能模块、用户管理系统、云数据处理平台等组成的智慧 LPG 终端物联网平台，打造 LPG 终端零售行业全新业态。抓住行业的安全痛点，实现对 LPG 零售行业全过程的信息化动态管理。智慧型复合材料瓶代替传统钢瓶后，将大幅度提高 LPG 终端使用安全性，形成信息化、智能化、网络化的 LPG 终端零售生态，有望改变行业竞

争格局，形成持久的领先竞争优势。

三、经营中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极采取各种措施规避各类风险，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仍无法完全排除各类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的产生。

1、行业竞争激烈风险

当前及今后一段时间，石油化工产业产能将持续增长，“大炼化”、PDH 等技术路线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如果下游市场需求得不到有效放大，可能面临全行业产能过剩。公司将坚持丙烷-丙烯-聚丙烯的产业路线，充分发挥 PDH 的成本优势和技术优势，聚焦聚丙烯及其下游新材料产业，打造聚丙烯这一细分市场的行业龙头地位和竞争优势。同时，推动氢能源产业的发展，通过 PDH 副产氢气资源的有效利用，降低丙烯和聚丙烯以及下游新材料的成本，进一步强化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2) 市场拓展难度风险

受到疫情等突发因素影响，全球经济下行，下游产业开工不足，需求不振，这种情况将可能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延续。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在确保化工装置运行安全平稳的同时，适时调整产品结构，加大市场需求旺盛的民生类产品，特别是医疗卫生行业急需的产品生产；同时瞄准未来新材料产业的发展方向，加枪高端产品的研发，力争在未来新材料产业链中获得先发优势。

(3) 技术工艺创新风险

公司相关项目引进国际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消化、吸收有一个过程。公司在掌握现有的引进技术基础上，将与技术供应方通力合作，进一步改进技术、优化流程、提高效能，同时加强对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的培训。公司将通过自主研发、共同研发等途径，逐步扩大在技术工艺方面的创新能力和话语权。

(4) 经营成本剧烈波动风险

公司 LPG 深加工项目主要原材料为进口液化石油气。其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国际市场需求、气候变化和地区冲突甚至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价格波动呈阶段性。如自 2020 年 3 月初以来，受国际疫情等影响，原价价格暴跌。公司如对国际液化气价格走势判断失误造成采购时点不当，采购价格偏高，将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原油市场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通过库存管理、套期保值等手段锁定风险。

此外，公司采购原料的付款方式主要为信用证。在普遍的远期信用证结算方式下，信用证到期付款前，若人民币贬值将导致公司形成一定规模的汇率损失。对此，公司主要通过与银行签订协议等进行汇率锁定，同时加强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提高现金管理能力，降低公司所持有的外币资金风险敞口，避免汇率波动带来的财务风险。

四、2020 年度展望和经营计划

2020 年，公司将大力推动战略转型，加快宁波、茂名产业基地建设，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1、全力打造全球最大的聚丙烯产业基地

公司将集中资源建设宁波、茂名烷烃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基地，促进公司业绩稳定增长、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宁波二、三期项目的 PDH 和 PP 装置将陆续建成投产，建成后 PP 产能将在 2021 年实现翻番。2019 年新布局的茂名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总投资 400 亿元，其中，茂名一期项目报批总投资 166.17 亿元，将会新增 2 套 100 万吨 PDH 装置和 4 套 50 万吨 PP 装置，并配套建设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公司有望成为全球第一大聚丙烯生产商。

2、积极实施贸易资产剥离

自 2019 年下半年开始，为集中资源建设茂名、宁波烷烃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基地，逐步降低贸易板块因资金占用量大、盈利能力低、业绩波动频繁等不利因素对公司的影响，促进公司由全球最大的烷烃资源综合商社向全球领先的绿色化工生产商和优质氢能源供应商成功转型，公司拟退出 LPG 国际及国内贸易业务，并将相应的贸易类资产从公司剥离。一是逐步退出 LPG 主动性贸易；二是将钦州东华、广西天盛、宁波优嘉等三家子公司的股权转让，收回的现金全部用于茂名产业基地建设；三是出租公司码头和仓储设施的富余产能，实现存量资产增产增效。

3、有序推进氢能源产业发展

公司将充分利用氢气资源，积极参与长三角、珠三角区域的氢能产业链建设，加大氢气储运系统建设，立志成为国内最大的高纯度低成本氢气供应商。一是确保 PDH 化工装置稳定安全高效运营，做长三角、港珠澳大湾区低成本、高品质氢气的稳定供应商；二是主动参与港珠澳大湾区加氢站网络建设，为推动茂名从“油城”向“氢城”加速发展积极创

造条件；三是加大投入，积极参与新型氢气储运系统的研发和推广；四是积极参与氢能源应用场景开发，促进氢能源在交通运输、社区热电联供等领域的应用。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东华氢能源有限公司将统筹加氢站区域布局、氢能综合利用和储运设施研发、推广工作。

4、持续优化推进聚烯堂与终端物联网平台建设

用“物联网+”思维赋能聚丙烯销售和终端业务的转型和升级，做专做强存量业务，加大市场调研，拓宽销售渠道。一是公司充分利用“实体企业+互联网”模式整合下游产业链，做大做强聚烯堂电商平台，优化销售体系、销售模式和销售策略。加大地推进度，扩大平台知名度，吸引更多的客户来聚烯堂竞拍，参与自营门零，增加淘塑、现货资源的市场的活跃度。二是加快推进 LPG 国内终端物联网平台建设，力争在 2020 年投入使用，建成 1-2 个样板市场，打造 LPG 终端零售智慧新业态。

5、继续深化内部管理，提升精益管理水平

一是不断优化管理体系，实现科学化企业管理，推进管理效能提升。简化管理流程、提高智能生产和智能管理水平，控制和降低生产安全管理风险，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制度，保障安全运营；二是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控制度建设，提升创新驱动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三是推进集团管理改革，优化资源配置，强化绩效考核，提升管理效率。

五、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董事会的会议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十六次董事会和五次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会议决议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 年董事会召开了十六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9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建设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烷烃资源综合利用（二期）项目配套库

区项目的议案》

- 3、《关于对“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授权的议案》
- 4、《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5、《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 6、《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9、《关于给予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10、《关于给予南京东华能源燃气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11、《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12、《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2019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2、《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3、《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4、《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5、《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 6、《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三）2019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受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 2、《关于调整子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
- 3、《关于在新加坡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5、《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6、《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7、《关于给予南京东华能源燃气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四）2019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议案》
-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3、《关于给予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五）2019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关于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7、《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关于2018年管理层年终奖励方案的议案》
- 10、《关于2018年董事长年终奖励方案的议案》
- 1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2、《关于投资设立江苏聚烯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 1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14、《关于给予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15、《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16、《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2019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聘任王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3、《关于聘任邵勇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4、《关于聘任王舒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七) 2019年6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3、《关于董事、监事待遇的议案》
- 4、《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5、《关于给予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6、《关于给予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担保额度及授权董事会批准的议案》
- 7、《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8、《关于给予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9、《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
- 10、《关于给予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履约担保的议案》
-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八) 2019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选举周一峰女士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 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3、《关于聘任吴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4、《关于聘任邵勇健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5、《关于聘任王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6、《关于聘任沈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7、《关于聘任易思善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8、《关于聘任方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9、《关于聘任周义忠先生担任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10、《关于聘任高建新先生担任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 11、《关于聘任严维山先生担任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12、《关于聘任花玉艳女士担任人力资源行政部总监的议案》
- 13、《关于聘任邵晓先生担任新材料事业部生产管理中心总经理的议案》
- 14、《关于聘任陈圆圆女士担任公司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 15、《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16、《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议案》
- 17、《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九）2019年8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签署〈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华硅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的议案》
- 2、《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5、《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6、《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7、《关于给予南京东华能源燃气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8、《关于给予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2019年8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与茂名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十一）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4、《关于给予南京东华能源燃气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十二) 2019 年 9 月 16 日, 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与茂名市人民政府签署〈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3、《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4、《关于给予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十三) 2019 年 9 月 29 日, 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
- 3、《关于给予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担保额度及授权董事会批准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5、《关于给予南京东华能源燃气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6、《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7、《关于给予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8、《关于终止与昆仑贸易有限公司、香港昆仑船务有限公司合作的议案》
- 9、《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四) 2019 年 10 月 23 日, 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3、《关于给予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4、《关于给予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5、《关于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烷烃资源综合利用三期（I）项目”银团贷款的议案》

6、《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银团贷款担保的议案》

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五）2019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3、《关于给予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4、《关于给予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5、《关于给予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十六）2019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投资设立东华能源（茂名）有限公司的议案》

2、《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银团循环贷款的议案》

3、《关于给予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银团循环贷款授信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四个专门委员会自成立起一直按照相应的议事规则运作，在公司战略制定、内部审计、人才选拔、薪酬与考核等各个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9年审计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对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跟踪调查，并多次进行沟通，交换意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的年报审计工作，就重点事项进行了专门的讨论。检查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的有关工作，听取了审计部有关报告期半年报和其他内部专项审计报告

的汇报；对于内部专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向董事会做了说明，并对管理层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有效地履行了审计监督的职能。

（2）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9年薪酬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薪酬委员会组织对董事和高管的总体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了建议，组织2019年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考核，向董事会提议了2019年高管人员的年度薪酬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审议了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9年提名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讨论了公司的人才发展战略，向公司及董事会推荐了合乎公司战略发展的董事和优秀经营管理人才，有利于为公司战略转型提供了充足人才保证。

（4）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9年战略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对公司与茂名市人民政府签订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合作协议书事项提出了建议，并与董事会其他成员进行了充分的讨论，提高了公司重大决策的科学性，提升了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率和质量。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公司2019年度共召开了十六次董事会和五次股东大会。本人均亲自按时现场出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和列席股东大会，未发生过缺席或委托授权其他独立董事代为表决的情形。本人认真仔细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并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均投了赞成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被公司采纳。

2、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董事会会议	发表的独立意见	意见类型	备注
1	2019/1/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董事会会议	发表的独立意见	意见类型	备注
					出席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进行增资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2	2019/2/1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3	2019/3/2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4	2019/4/1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对高管年终奖励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对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对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5	2019/4/2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6	2019/6/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董事、监事待遇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合同履行担保和银行授信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7	2019/6/28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8	2019/8/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董事会会议	发表的独立意见	意见类型	备注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9	2019/8/23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10	2019/9/29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11	2019/10/23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均现场出席

3、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按照相应的议事规则运作，在公司战略制定、内部审计、人才选拔、薪酬与考核等各个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4、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以及与相关人员沟通的情况

2019年，独立董事均参加董事会会议外，能安排足够的时间到公司现场办公，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等进行了现场的调查和了解，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1) 通过电话、邮件和面谈，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资金往来情况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

(2) 对公司拟决定的重大项目进行决议前，进行现场实地调研，认真核查项目可行性，通过专业判断，形成审慎表决意见。对公司张家港、宁波及茂名等重点项目基地进行了多次考察调研。

(3) 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往来、对外担保等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利用现场调查及其他沟通方式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并进行相应指导，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4) 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会计师等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资金往来情况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

5、其他工作

(1) 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2) 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93号）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9月非公开发行股票228,346,456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2.7元，募集资金总额2,899,999,991.20元，扣除发行费用18,247,335.30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2,881,752,655.90元。以上募集资金净额到位情况已由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审验确认，并出具了苏亚验[2016]57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75,825.40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4,009.21万元；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6,845.49万元；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202.58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42,670.89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211.79万元。2019年度，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70,000.00万元，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9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61,716.16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

资金专户余额为31,716.16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50,00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80,000.00万元。

2019年度,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信息披露备忘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七、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董事会表决通过《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亚审[2020]626号《审计报告》确认,2019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77,970,276.37元。2019年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148,248,296.13元,加上当年转入母公司净利润377,970,276.37元,加上会计政策变更金额1,440,781.31元,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37,797,027.64元,扣除2018年度现金分红59,103,428.78元,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30,758,897.39元。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1,576,127,7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11元(含税),拟共计派发332,562,958.84元。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年未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因股权激励事项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760,000股)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截止2019年9月19日,股份回购期限届满,累计回购股份72,895,057股)不参与利润分配。

根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18年度回购股份49,139,557股,成交总额402,933,291.91元(不含交易费用)。2019年度回购股份23,755,500股,成交总额197,069,022.91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2019年度现金分红金额。若在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行权或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并按照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2019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第一百五十二条进行了修改,将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比例由不少于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3%修改为30%。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的

规定。

附：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9年	332,562,958.84	1,104,002,053.20	30.12%	197,069,022.91	17.85%	529,631,981.75	47.97%
2018年	59,103,428.78	1,078,441,579.13	5.48%	402,933,291.91	37.36%	462,036,720.69	42.84%
2017年	77,539,792.73	1,062,978,080.85	7.29%	0.00	0.00%	77,539,792.73	7.29%

八、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 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巨潮资讯网，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通过公司网站，全面介绍的组织、业务、产品、发展和企业文化状况，及时报道公司新闻，给投资者提供更多了解公司情况的平台。

(2) 认真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登记工作，详细回复投资者来电咨询、电子邮件等，最大限度保证投资者与公司信息交流的顺畅。2019年，公司接待机构调研后，均能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恪守信息披露原则，解答了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

(3)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机会宝投资者关系互动展示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举行了年报交流会，对2019年度经营业绩与投资者进行了坦诚友好的交流，认真回答了投资者提出的问题。

九、其它需要披露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未发生变更。

本报告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